

反贿赂/反腐败承诺书

邳州市绿鑫森木业有限公司：

为了保障邳州市绿鑫森木业有限公司与个人的正当权益，谨此承诺：

一、在职期间除严格遵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》、《刑法》等有关禁止商业贿赂行为规定，遵守“守法、诚信、公正、科学”的原则，坚决拒绝商业贿赂、行贿及其他不正当之商业行为的馈赠。

二、在职期间不准以公司或个人名义接受任何供应商、合作方、承包商等的任何馈赠，如：直接或间接索取或收受金钱、物品、有价证券及任何形式的馈赠礼金包括但不限于现金、支票、信用卡等。

三、在职期间不准向任何供应商、合作方、承包商等部门兼职。

四、在职期间不准利用赋予的权利和为了工作之便，向任何供应商、合作方、承包人等吃拿索要，以权谋私。

五、在职期间不准参加任何供应商、合作方、承包人等的补贴和用公款支付的吃请玩乐，包括（营业性歌厅、舞厅、夜总会等娱乐场所）

六、在职期间不得安排，介绍亲朋好友到合作方、承包商等工程范围内承包工程或供应材料、成品、半成品和设备。

七、本人将恪守以上承诺，如有违反，本人愿意接受公司任何处罚并负责赔偿因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，同时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法律责任。

八、此承诺书一式两份，双方各执一份。

承诺人：

魏兵

2018年4月30日